

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安徽省总工会

皖教秘高〔2024〕112号

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安徽省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安徽省总工会关于
公布2024年安徽省产业教授名单的通知

各市教育局、发展改革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总工会，有关高等学校、省属中专学校、技工院校：

根据《安徽省职业院校产业教授选聘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和《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安徽省总工会关于开展2024年安徽省产业教授选聘工作的通知》（皖教秘高〔2024〕18号）（以下简称《通知》），经发布岗位、院校推荐、资格复审、网上公示等程序，现将2024年度拟聘用的329名安徽省产业教授（兼职）名单予以公布，并提出如下意见，请遵照执行。

一、高度重视，提高站位。职业院校产业教授选聘是实施“人才兴皖”工程、打造人才强省的一项重要举措，通过从行业企业、科研院所选聘一批科技创新人才、高技能人才和管理人才参与院校人才培养工作，对推动职业院校进一步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培养适应我省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发展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和服务现代化美好安徽及“技能安徽”建设具有重要意义。各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全面细致深入做好后续工作；按照《办法》和《通知》要求，严格选聘程序，明晰各方工作职责、权利和义务，强化考核管理。各校要充分发挥产业教授在创新创优、技术攻关、科技成果转化、授艺带徒、传统工艺传承等领域的优势，切实推动专业建设、人才培养、技术研发、社会培训以及产学研合作平台建设取得实效。

二、完善制度，加强管理。各有关单位要按照《办法》要求，主动作为，强化担当，压实责任，强化制度建设，公平公正落实相关支持措施。要为正式聘用的产业教授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和完善的工作条件，强化师德师风建设和过程性管理，从思想政治、师德师风、履职情况、工作成效等方面认真做好中期考核和期满考核，并积极主动吸纳政府、行业、企业、研究机构等社会专业人士参与考核。产业教授中期考核不合格者，由聘任院校对其进行约谈，并要求整改。整改半年后考核仍不合格者，由聘任院校报选聘办公室审定后，予以解聘。期满考核优秀的产业教授，符

合申报条件的，经本人同意，由聘任院校申请、选聘办公室批准，可继续续聘。

- 附件：1.2024 年安徽省高职院校产业教授名单
2.2024 年安徽省中职学校产业教授名单
3.2024 年安徽省技工院校产业教授名单



(此件主动公开)